



乡村吃刨汤

□林佐成

乡里人杀完年猪，主人家却不能停歇，他们除了收拾屠夫却在案桌上那一堆堆红亮亮的鲜肉，摆弄木盆里那一摊晃着油星的软不拉叽的下水，还要准备请村里人吃刨汤。

如果说众人携手宰杀年猪是大戏的高潮，那么吃刨汤无疑是大戏的压轴。在徐徐拉开的帷幕中，主人的一举手一投足，一颦一笑，无不展示着他们的个性与风采，无不展示着他们的为人品质。因而，无论家里条件如何，状况怎样，主人总是想方设法，要把这出戏唱得有情致，演得有韵味，既含而不露而又余味绵长；既千娇百媚而又低回婉转。吃刨汤也因了这份情怀，宛若春日瓜藤上伸出的枝蔓，在摇曳中平添了几多生趣。

大抵是宰杀年猪后的一两天，男人协助女人处理完最当紧的事，便催促女人早点请客。别看男人平时做事有心无肠，在请吃刨汤这上却一点不含糊。女人掐指一算，年关就要逼近，她哪敢怠慢，请客的时间当即定下来。男人像领了圣旨，即刻进屋揣上早就准备好的廉价香烟，兴匆匆地出了门。

到底吃了两天荤，家里又存有硬货，请客的男人便底气十足。他不慌不忙地拍打着木门，神清气闲地递着香烟。碰上关系要好的，干脆先夸张地递上一拳头，尔后在嘻嘻哈哈的笑声里推开另一家的门。院子虽说不大，但加上院外的单家独户，请客的路便有些悠长，一家一家地请下来，几盒香烟已所剩无几。男人扔掉空荡荡的烟盒，掰着手指，一家一个，加上亲戚朋友，怕有四五桌。恍惚间，他只觉得有千斤的担子向他压来，先前的兴奋很快化为一种担忧，这么多桌，女人招架得住？

男人的担心显然多余，在这个最能体现女人价值的时刻，在这个最能展示女人才艺的窗口，女人就像脚劲的发条，在嗒嗒嗒的转动中挥洒才情，在嗒嗒嗒的转动中不知疲倦。她会无怨无悔地累上几个小时，而不叫腰酸腿疼；她会毫不犹豫地抛开个人恩怨，而不放弃菜肴上的任何一个细节；她会淋漓尽致地将厨艺发挥到极致，而不让一个客人失望。别说四桌五桌，即使七八桌，她都将毫无畏惧，她都将坦然面对。

于是，在女人毕毕剥剥的砧板声中，肥的瘦的兼肥带瘦的，装满了盆盆碗碗；在女人的挽衣扎袖中，炒的煎的炖的，堆满了砧板的脊骨晃晃；在女人的颠前忙后中，白的红的绿的，挤满了筲箕竹筐……男人吃惊之余，恍然发现，原来自己的女人竟是如此麻利能干；原来自己的想法是如此幼稚简单。于是，一向袖手旁观的男人端起了菜盆，操起了火钳，提起了罐子。于是，案板上的菠菜绿得更透亮，灶塘里的柴火燃得更红火，罐子里的猪肉跳得更欢畅。

在狗的吠叫，鸡的哄抢，猫的攀爬中，一张张或方或圆的木桌摆上了堂屋；一碗碗热气腾腾的菜肉登上了餐桌；一副副或沧桑或俊秀的面孔挤上了桌子。

那是怎样的丰盛啊！硕大一张桌子，杯子盘子盆子，摆得满满当当；炒的煎的炖的，挤得严严实实。红亮的肉丝，褐色的猪肝，指节长的小肠，打着卷的巴掌宽的回锅肉……它们盘踞在盆碗里，横着竖着，挤着挨着，堆着叠着，打着尖，抱着团。盛在大瓷钵里的猪杂碎，你挤我拥。褐红的心肺，扭着结的小肠，白晃晃的肉皮，三两坨黑色的咸菜疙瘩……它们自由散漫地在乳白的汤里飘着转着，晃着悠着，直把油汪汪的汤面装点得五彩斑斓，直把醉人的浓香扑向每一

位宾客。更有那漂着葱花的白萝卜汤，缠着绕着滴着水透着亮的鲜活茼蒿，冒着袅袅热气的菠菜，三盆两碗地立在桌的中央。

望着桌上色泽鲜艳的菜肴，嗅着桌上飘渺的浓浓菜香、肉香，这些久不见肉星的老乡，眼也骨碌碌直转，心也扑愣愣直跳，满口的涎水在嘴里咕嘟咕嘟直打转。

是啊，他们，还有许多像他们一样的村民，也许三五几个月，也许一年半载，都不知鲜肉为何味了。他们早就盼着腊月的到来；早就盼着能美美吃上一顿刨汤，打一场牙祭；早就盼着用肥肉滋润滋润他们清汤寡水的肌肠。而今，机会来了，他们焉能做到眼不馋，心不动，嘴不响？

“吃菜哟！”就在大家跃跃欲试之际，一位老者嚼咕着，并率先将筷子伸向了盘子。这筷子，犹如一根导火索；这筷子，打响了吃刨汤的第一枪。大家纷纷收起起先前的拘谨，将粗的细的筷子伸向盘里碗里，伸向盆里钵里。刹那间，桌上的肉们、菜们跳起了欢快的舞蹈。斯文的，小筷小筷地挑着瘦肉、排骨、猪肝，他们合着众人的节拍，不慌不忙，有条不紊；粗鲁的，一筷下去，盆里立刻起了个窟窿，盆里立刻削掉了“山头”；更有那肚里缺油水的饕餮汉子，专挑回锅肉，一筷插下去，两三片巴掌宽的白亮亮肥肉在筷尖上直晃悠，他一脸羞赧地抖动筷子，早有懂事的汉子，热情地将筷子递过去，帮他拽着抬着丢进了碗中。大多数客人心平气和，他们清楚，恁是那些鲁莽者大筷小筷地夹肉抢菜，那盘碗里，总有足够的肉食；那盆里钵里，总有足够的蔬菜。

伴着夹菜的声音吆喝，伴着咀嚼的扑味扑味，伴着酒杯碰撞的乒乒乓乓，人们的肚圆了，脸红了，话多了，先前沉闷的堂屋，就像一口逐渐煮沸的锅，开始扑腾、翻滚。划拳的，拼酒的，聚成堆，围成团。在推杯换盏中，在大呼小叫中，他们就像一只只好斗的公鸡。加上助威的，起哄的，嘴里啦啦，差不多把屋顶掀翻。更有那油腔滑调的男人，专找那些泼辣大方的女人，开一些不荤不素的玩笑，逗得一屋子的人哧哧直笑。那被逗弄的女人哪甘示弱，她趁了男人夹菜的空隙，端着早就准备好的半碗肥肉，偷偷溜到男人身边，猛地将近碗肥肉扣在男人碗里，趁其用筷子搅搅。男人发现中计，扭头起身要反击，潜伏在身边的三五个女人早已站起身，结结实实地将他按在了座位上。望着油腻的肥肉，男人先前的嚣张很快变成了沮丧。吃吧，本就塞满油腻的肚子见了肥肉就发憷；不吃，几个虎视眈眈的女人岂肯放过？万般无奈中，男人只好灰丧着脸摇摇头，磨磨蹭蹭地夹着肥肉往嘴里塞，一屋子的男女因了这插曲，都放肆地打着哈哈，将目光齐刷刷投向男人，羞得男人闭着眼睛直摇头。

屋里的嬉戏并没影响主人的忙碌。此刻，女主人穿梭在桌前与灶边，时而添把柴禾，时而将鲜嫩的豌豆尖丢进锅里烫烫又手忙脚乱地端上餐桌，时而将桌上的冷菜倒回锅里热热又送回去。男主人则提着酒壶，绕着桌子殷勤地倒酒劝酒。尽管他们都还饿着肚子，却依然眉开眼笑。他们明白，只要客人吃得开心，吃得高兴，那就是他们的快乐，吃刨汤不就是让乡亲们聚一聚，乐一乐？不就是让大家在欢乐中忘记一年的不快？

杯盘狼藉中，客人们站起身，剔着牙，打着嗝，心满意足地往回走。此后，他们就像吃转转户，从张家吃到李家，从李家吃到王家，一张油嘴几乎不曾间断。一个院子吃完，春节也就到了，一出新的大戏又将开始。

独居的冷暖

□蒋兴强

“淡淡的月光静静洒满孤窗，今晚的夜色又如冰水凉。我伫立窗前为你苦苦……”把音量开得小小的，听着《相思的夜》，正在思谋着为一个中篇小说补充点特色素材，屏前忽然跳出篇千字文《一个人的中秋》，从不轻易涉猎时令题材的我，心头猛地像被什么东西狠狠一戳，便有一种隐痛泛起，无法自己。

“一个人的中秋”？是的，不也是这几年的我吗！

作为一个业余作家，耐得住寂寞、习惯孤独，常常把宁静的时光、有限的时间，视若黄金，本为正常。但我们家特殊，一家分成了三搭：我工作生活在D市；儿子儿媳两口创业在B城；老伴陪着俩孙读书却去了成都，住在儿子家。

从老伴去了成都，因诸多因素，我俩可谓多聚少。一个人过元宵、五一、端午、中秋、腊八、国庆、小年，节日几乎与平日一样，一年、两年、三年，渐渐地，一去就是六年，也就无所谓节日了。至于父亲节、感恩节，于我这种“土老帽”，似乎太过奢华，不怎么搭边。

记得之前的中秋，完全是另一个景象。读幼儿园的孙子放了假，舞蹈班、绘画班也停了课，这天得让俩孙睡个懒觉。待老伴买好糍粑、鲜肉、蔬菜和早上要吃的馒头、菜包子，大袋小袋提回来，桌上刚煮好的稀饭、一盆油炸花生米已摆好，老伴把热腾腾的馒头、菜包子往桌上一放，就会对孙娃说，赶紧吃，一会你爸爸妈妈要回来了！孙子一听，高兴得手舞足蹈，嚷，爸爸妈妈要回来了。一家人嘻嘻哈哈把饭一吃，无论多忙，我都会带着俩孙去公园或附近的游乐场坐坐小火车、蹦蹦车。回来刚一落座，不时在往楼下瞄的孙子就会喊起来，爸爸——！妈妈——！一会，鸡鱼肉、油炸的、清炒的、熨炖的，就会摆满一大桌。俩孙娃，一个会蹭到她爸旁边，一个会挤到他妈面前，我则会取出平时舍不得喝的好酒。此时的老伴，总会面含微笑，那笑容阳光、明媚，特舒心。

老伴去陪俩孙，我仍然像别人一样，买了点糍粑、炖了点腊肉，倒了一小杯好酒，一人像模像样小酌慢饮。也就是这一年，可能是儿子儿媳提醒，抑或老伴吩咐，孙女打来了电话，儿媳也会问候一下“老汉节日快乐”。

其实，问候与否，孙子的血肉连带着，儿媳儿孙都是自家人，在父母眼里，他们永远都是自己的孩子，稍有“心胸”的老人不会计较。即或打个电话，我还是外任打伞——照舅（旧），六年如一日，兀自一人上班、生活，节日于自己，似乎已没甚关联。每到节日，一把米、一碗饭、一双筷、一份菜，清清淡淡、安安静静。闲暇时，想想老伴，想想孙子，也总是放在心里，或装模作样打个电话去，“一头热”地问这问那，不是十分在意也不奢望是否有人在旁或想起，淡远了人间温度，淡泊了与老伴、儿孙间的人伦之乐。淡忘了曾经无私无畏无悔的付出，习惯了不去感受邻居、亲友、同事家的欢笑与温馨，薄凉了那些为了立世养家曾与人有过的交集恩怨。不过，没有了妻子在身边的愁绪，和曾经儿孙在跟前缠绕的亲近与熟悉的音容，有时会触目惊心仿若在前耳际，有时又是那么遥远，遥远得自己就像局外人……

实话说，老伴是善良、厚道的，她乐于付出，能吃苦。只是我这些年，把事业看得太重，一直视知识文化为“财富”，有意回避了很多浮躁的事务，总是在远离一些喧嚣的群体，除不得不应酬的人、必须办的事外，无论节假日，还是工作空闲，几乎数十年如一日，都是在文学作品中、方格纸上、电脑前度过的，也乐意沉浸在知我懂我有温度、有人情的文字里。只是到下午晚些时间，才会去爬一会山，活动一下腰身，驱散些心头的郁气，给眼里心头添上几许绿意，看看这个世界的人群，还有欢声笑语。

当然，偶尔想到自己独居一隅，家人、挚友没在身边，也会想起孤孤单单远在老家、只有一台电视陪伴的八十七岁高龄的父老，他的身影、我的身影，就会一前一后形成双影。冥冥中，心头会泛起几缕怅然，或许这便是“宿命”，是作家要耐得住的“寂寞”……

这时，我眼前就会有规划，会把音量开得偏小，放一些苍凉、空旷或高远、甜润的旋律，去回望一些美好的过往，心头的别愁离绪便会幻化成一股灵气，笔下的文字、面前的键子，立马格外愉悦、活跃，演绎出一些世间的喜怒哀乐。

回眸这些点滴，仿若从寂寞深处破空而至，又像从数十年如一日的孤独中姗姗走来。是的，这辈子连我自己都数不清有多少个中秋、春节、端午、元宵是一人过的了。

没有节日的人，没有节日的日子，虽然饭是自己做，菜是自己买，衣是自己洗，但上班不敷衍，读写一天没停过。累了，坐下来，给情趣相投的朋友打个电话，唠唠家常，问问冷暖，原来竟是一件十分享受的事情。坐久了，有时我会在屋里走走。看看曾经和妻子共枕的床铺，想想似乎远隔千山万水的老伴忙碌在儿子家灶台前、穿梭于农贸市场，也是一种温暖。再到儿子的房间，瞧瞧那些伴有儿子身影的书籍、孙子喧闹的几件玩具，心头便是一种满足。若发现书本卷了，小火车、变形金刚上有污渍，我会小心翼翼理得神神展展，或拾出一二，洗得一尘不染……

眼见俩孙乖巧懂事，儿子们一个个成家立业，我们不再为儿子们的开销、读书的成绩、身体的长势操心，自己工作之余，还有这份宁静，以品味名著、研究经典、安心写作，心头就感到满足和富有。一个人的日子，虽有些恹恹，但有文字作伴，也有别样的温暖。